



申請日期	91.6.5
案號	91112076
類別	A61F13/61

A4
C4

564173

PK001/784

(以上各欄由本局填註)

發明專利說明書

一、發明 名稱	中文	有垂片的護墊
	英文	LABIAL PAD HAVING A TAB
二、發明 創作人	姓名	(1) 羅納德·L·伊丹斯 Ronald L. Edens (2) 詹姆斯·J·賀拉班 James J. Hlaban (3) 羅拉·J·基里 Laura J. Keely (4) 湯瑪斯·P·肯恩 Thomas P. Keenan (5) 席維亞·B·里特 Sylvia B. Little (6) 瑪莉·L·麥克丹尼爾 Mary L. McDaniel (7) 史蒂芬·L·努恩 Stephen L. Nunn (8) 威廉·G·瑞維斯 William G. Reeves (9) 海勒·A·索柏 Heather A. Sorebo (10) 蘇珊·M·溫伯格 Susan M. Weyenberg
	國籍	(1)美國(2)美國(3)美國(4)美國(5)美國(6)美國(7)美國 (8)美國(9)美國(10)美國
	住、居所	(1) 美國喬治亞州 30041 康明市 (2) 美國威斯康辛州 54956 里拿市 (3) 美國威斯康辛州 54956 里拿市 (4) 美國威斯康辛州 54911 亞伯頓市 (5) 美國喬治亞州 30062 馬瑞塔市 (6) 美國威斯康辛州 54911 亞伯頓市 (7) 美國威斯康辛州 54914 亞伯頓市 (8) 美國威斯康辛州 54911 亞伯頓市 (9) 美國威斯康辛州 54915 亞伯頓市 (10) 美國威斯康辛州 54911 亞伯頓市
三、申請人	姓名 (名稱)	美商·金百利克拉克國際公司 Kimberly-Clark Worldwide, Inc.
	國籍	美國 US
	住、居所 (事務所)	美國威斯康辛州 54956 里拿市北湖街 401 號
	代表人 姓名	羅德納·D·麥克雷依 Ronald D. McCray

裝
訂
線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員工消費合作社印製

(由本局填寫)

承辦人代碼：
大 類：
IPC分類：

A6
B6

本案已向：

國(地區)	申請專利, 申請日期:	案號: U.S.S.N.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主張優先權
美國	June 8, 2001	60/297,001	
美國	December 31, 2001	10/026,981	
美國	December 31, 2001	10/638,970	

有關微生物已寄存於：, 寄存日期：, 寄存號碼：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 再填寫本頁各欄)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 (1)

發明領域

此申請書先前從美國專利編號 60/297001，2001 年 6 月 8 日，美國專利編號 10/036981，2001 年 12 月 31 日及美國專利編號 10/038970，2001 年 12 月 31 日聲稱。

發明背景

本發明關係吸收物件如安置於女性衣物內的護墊。更特別的，本發明關係至少有一個垂片從周圍向外延伸的護墊。

寬廣的方式及多樣化吸收物件被安置來吸收身體的分泌物如經液。有關婦女的衛生，此方法提供兩個基礎的婦女衛生保護方法：衛生棉，為穿戴於陰道區外，及衛生棉條，放至於陰道腔內且防止經液流出。婦女衛生保護裝置合成物，試圖合併結構形成一個單一形式裝置亦被推薦，但未見一個有意義可接受的成果範圍來藉由更多可論證的結構及結構功能上的缺點事實的將優點顯露。其他少的內入式裝置，如已知的陰唇及內陰唇設備及特性有一部份至少部份留在衣物外，亦被推薦。

許多此時期的裝置並非全部滿足消費者的需求即使較小的裝置可以藉女性衣物穿入。回應此，一些製造商生產護墊，其相當小的的形狀比照先前的裝置描述。然而，許多裝置的設立顯露失敗而認定大範圍的變化，存在女性陰道及尿道孔位置範圍。舉例，一些現行的裝置通常位於裝置中央吸收中心顯著的位置有多的較少吸收核心顯著位置在末端。如此的裝置提供較少的保護給其陰道及尿道孔位置為在衣物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2)

央的較廣的範圍女性。其他的設備似乎提供一致分布的吸收核心，其大致上遍佈設備的縱軸。然而，許多其他裝置的設計傳統上來顯著增加具有個人特色的穿著及/或吸收力為失敗的。

另外影響顧客接受的因素為簡單使用，包含將護墊放置於適當的位置。傳統上，穿戴者用其手抓住護墊，且將其放至於她衣物中適當的位置。穿戴者需要抓住護墊移動，特別是若其在上廁所時未移除。放置及/或移除普通的護墊通常相當難處理。因此，一種需要的改善方法需要存在，其將幫助衛生的將在衣物內適當位置的護墊清除從衣物中衛生的移除一樣。

發明概述

本發明者辨別先前技術內的缺點及問題，且反應指出密集的研究以創立新的護墊。當指出他們的研究，發明者亦揭示至少一個垂片從護墊邊緣延伸出，增加了穿戴者衛生能力及簡單在衣物內安置護墊及/或衛生及簡單的從衣物上衛生及簡單的移除護墊。

本發明一個具體實施例，吸收物件被揭示有液體可滲透層，液體不可滲透覆蓋層及一個吸收體。吸收體放置於覆蓋層及擋板間。吸收物件被設計放置於女性衣物內。吸收物件包含基本的縱軸，基本的橫軸，體邊表面，及一相對於體邊表面的表面。吸收物件有一個長度，寬度，厚度，第一及第二間隔側邊及第一與第二橫向間隔末端區。側邊延伸在橫向末端區及定義為吸收物件邊緣間。從吸收物件至少一個側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3)

邊側向延伸至少一個垂片。

本發明另一個具體實施例，一個吸收物件被揭示如包含一個液體非滲透擋板及一個吸收體。吸收物件被設計放置於女性衣物內。吸收物件包含基本的縱軸，基本的橫軸，體邊表面，及一相對於體邊表面的表面。吸收物件有一個長度，寬度，厚度，第一及第二間隔側邊及第一與第二橫向間隔末端區。側邊延伸在橫向末端區及定義為吸收物件邊緣間。從吸收物件至少一個側邊側向延伸至少一個垂片。

另一個具體實施例，吸收物件被揭示有一個吸收體。吸收物件被設計放置於女性衣物內。吸收物件包含基本的縱軸，基本的橫軸，體邊表面，及一相對於體邊表面的表面。吸收物件有一個長度，寬度，厚度，第一及第二間隔側邊及第一與第二橫向間隔末端區。側邊延伸在橫向末端區及定義為吸收物件邊緣間。從吸收物件至少一個側邊側向延伸至少一個垂片。

本發明一個可替換的具體實施例，吸收物件被揭示為有一液體滲透覆蓋層，一液體非滲透擋板及吸收體。吸收體位於覆蓋層及擋板間。吸收物件被設計放置於女性衣物內。吸收物件包含基本的縱軸，基本的橫軸，體邊表面，及一相對於體邊表面的表面。吸收物件有一個長度，寬度，厚度，第一及第二間隔側邊及第一與第二橫向間隔末端區。側邊延伸在橫向末端區及定義為吸收物件邊緣間。從吸收物件至少一個側邊側向延伸至少一個垂片。

本發明另一個可替換的具體實施例，吸收物件被揭示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4)

為包含一液體非滲透擋板及一個吸收體。吸收物件被設計放置於女性衣物內。吸收物件包含基本的縱軸，基本的橫軸，體邊表面，及一相對於體邊表面的表面。吸收物件有一個長度，寬度，厚度，第一及第二間隔側邊及第一與第二橫向間隔末端區。側邊延伸在橫向末端區及定義為吸收物件邊緣間。從吸收物件至少一個側邊側向延伸至少一個垂片。

仍為另一個可替換具體實施例，吸收物件為有一個吸收體。吸收物件被設計放置於女性衣物內。吸收物件包含基本的縱軸，基本的橫軸，體邊表面，及一相對於體邊表面的表面。吸收物件有一個長度，寬度，厚度，第一及第二間隔側邊及第一與第二橫向間隔末端區。側邊延伸在橫向末端區及定義為吸收物件邊緣間。從吸收物件至少一個側邊側向延伸至少一個垂片。

圖式簡要說明

先前及本發明其他特徵，觀點及優點將由於下面描述，附加的聲稱及伴隨的圖示更加被了解：

第一圖為說明吸收物件環境的女性簡易橫切結構剖面圖。

第二圖為說明吸收物件位於穿戴者器官內的簡易結構剖面圖。

第三圖為變化形式的吸收物件俯視圖。

第四圖為第三圖之吸收物件沿 4-4 線之橫切剖面圖。

第五圖為另一個變換形式的吸收物件橫切剖面圖。

第六圖為類似第三圖變化形式之吸收物件之俯視圖。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5)

第七圖為一個可替換變化形式的吸收物件俯視圖。

第八圖仍為一個變化形式的吸收物件俯視圖。

第九圖仍為一個變化形式的吸收物件俯視圖。

第十圖仍為一個可替換變化形式的吸收物件俯視圖。

第十一圖仍為一個可替換變化形式的吸收物件橫切剖面圖。

第十二圖為第十一圖變化形式折疊樣子之橫切剖面圖。

第十三圖為變化形式的吸收物件由主軸折疊的放大圖。

第十四圖為變化形式的吸收物件由主軸折疊且由穿戴者手指放置於陰道口的位置過度放大圖。

第十五圖為有一對從側邊延伸垂片的變化形式吸收物件。

第十六圖為另一對從側邊延伸垂片的變化形式吸收物件。

第十七圖為有一對從側邊延伸垂片的可替換變化形式吸收物件。

第十八圖為另一個有一對從側邊延伸垂片的可替換變化形式吸收物件。

第十九圖仍為另一個有一對從側邊延伸垂片的可替換變化形式吸收物件。

第二十圖仍為另一個有一對從側邊延伸垂片的可替換變化形式吸收物件。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6)

第二十一圖為有一對從側邊延伸垂片的變化形式吸收物件。

第二十二圖為第二十一圖吸收物件沿 22-22 線之橫切剖面圖。

第二十三圖仍為另一個有一對從側邊延伸垂片的變化形式吸收物件。

第二十四圖為第二十三圖吸收物件沿 24-24 線之橫切剖面圖。

第二十五圖為另一個有一對從側邊延伸垂片的變化形式吸收物件。

第二十六圖為第二十五圖吸收物件沿 26-26 線之橫切剖面圖。

第二十七圖為變化形式的吸收物件由主軸折疊之放大圖。

第二十八圖為變化形式的吸收物件由主軸折疊且由穿戴者手指放置於陰道口的位置過度放大圖。

第二十九圖為有一對從橫向末端延伸垂片的可替換變化形式吸收物件。

第三十圖為有一對從橫向末端延伸垂片的進一步變化形式吸收物件。

第三十一圖仍為一對從橫向末端延伸垂片的進一步變化形式吸收物件。

第三十二圖為第三十一圖吸收物件沿 32-32 線之橫切剖面圖。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7)

第三十三圖仍為一對從橫向末端延伸垂片的進一步變化形式吸收物件。

第三十四圖為第三十三圖吸收物件沿 34-34 線之橫切剖面圖。

第三十五圖仍為一對從橫向末端延伸垂片的進一步變化形式吸收物件。

第三十六圖為第三十五圖吸收物件沿 36-36 線之橫切剖面圖。

較佳實施例詳細描述

指向圖示，如第一圖至第三十六圖，在每一個相似的部份被視為像參照的特性，第二圖概略性說明吸收物件，如垂片(40)，位在穿戴者前庭內，如(42)(如見第一圖)。如在此使用，專有名詞“垂片”至少有吸收成份的設備，其特別位在大陰唇間，在使用時至少部份延伸進女性穿戴者前庭(42)。接著的描述，前庭(42)被定義在陰唇內的部位(未特別顯示於圖表中)從前唇接合處(44)開始約一個尖端像尾部般橫臥，朝著後唇接合處(46)延伸，且向內結合至前庭底部(48)。一種技術技能可知道其為一種廣範圍的變化，其中婦女重視關於其大陰唇與小陰唇的大小及形狀，如同定義前庭(42)。本描述的目的，然而，一些不同將不會明顯表現，其辨別出放置吸收物件(40)於前庭(42)的結果將必須位置大陰唇間不管任何關於大陰唇的考慮。前庭(42)橫躺的尾部為會陰部(50)，其在屁股(54)區域通到肛門(52)。在前庭(42)其本身主要位在泌尿生殖部，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8)

貼切的用途，構成陰道孔(56)，尿道孔(58)，及陰蒂(60)。給予上述的簡化解剖區，幫助本描述，前庭(42)通常考慮的區域為後唇結合(46)及陰蒂(60)間，為了便利。為了一個更廣泛婦女解剖部份的描述，然而，專注於“人體解剖學”，Henry Gray，美國第三十版(carmine D. Clemente ed., Lea & Febiger, 1985) 1571-1581 頁。

如第一及第二圖所見的解剖結構，吸收物件(40)至少部份位在前庭(42)內來阻擋至少一部份相關的液體流出。在這所提，吸收物件(40)普遍的使用為吸收由陰道孔(56)流出的經液；雖然吸收物件相當適合成為一種尿失禁裝置來吸收尿液如關於幼兒及婦女的尿失禁。

吸收物件(40)，如第三圖說明，有一個主要的縱軸(L)其通常沿著X方向。如在這所述，專有名詞“縱軸”為指為一條吸收物件(40)平面的線，軸或方向，當吸收物件在使用時，其通常排成直線(如平行)於一個垂直平面平分一個站立的女性穿戴者於左右身體對分。第三圖由X軸說明縱軸方向。吸收物件(40)亦有主要的轉換軸(T)。如這所使用的“橫”，“側面”或“Y方向”為一條垂直縱軸的線，軸或方向。第三圖由Y軸說明的橫方向。“Z方向”通常為上述平行前庭平面的線，軸或方向。第四圖由Z軸說明的Z方向。專有名詞“上部”為朝向穿戴者頭部的方向，當專有名詞“下部”或“向下”為朝向穿戴者腳的方向。在此討論的目的，吸收物件(40)每一層，如液體滲透覆蓋層(62)，液體非滲透擋板(64)及/或吸收體(66)，有一個上部或體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9)

邊表面，及一個低表面亦被描述為上部或體邊表面的相對邊表面。

現在輪到第五圖，一個吸收體(40)包含一個液體滲透層(62)，液體非滲透擋板(64)及一個吸收體(66)位在覆蓋層及擋板間。如第六圖說明，吸收體(66)有一個第一末端區(70)，第二末端區(72)，及一個中央區(74)位在兩末端區間。吸收物件(40)必稀有一個適合的大小及形狀允許至少一部份吸收物件位在女性穿戴者前庭(42)內。另外，吸收物件(40)必須至少部份阻止並截斷經液，尿液及其他從穿戴者陰道孔(56)及/或尿道孔(58)流出的液體。

吸收體(66)，及吸收物件(40)在第一(76)及第二(78)橫向末端區間幾何延伸。大致上藉由記錄吸收體(66)及吸收物件(40)而完整，亦包含間隔出的第一(80)及第二(82)空間在橫向末端區(76, 78)側邊範圍，這些有時共同在此提及如側邊(如周圍)。吸收體(66)的幾何形狀危顯著的因素影響到全部的大小及吸收物件(40)的效果。通常，吸收體(66)有一個最大寬度(W_{max})，為測量一般平行主要橫軸(T)臥躺的線，及從一側邊轉動至對面的側邊(80, 82)，及一個最小寬度(W_{min})，亦為測量一般平行主要橫軸(T)臥躺的線，及從一側邊轉動至對面的側邊(80, 82)。吸收體(66)的最大寬度(W_{max})一般不大於30；可替換的，不大於40；可替換的，不大於50；可替換的，不大於60；或可替換的，不大於70公釐。吸收體(66)最小寬度(W_{min})一般不小於30；可替換的，不小於20；可替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10)

換的，不小於 10；或可替換的，不小於 5 公釐。因此，吸收體 (66) 可有一個寬度在不小於 5 公釐至不大於 70 公釐；雖然吸收體大約的寬度可能相符，尤其，一般的定義及打算放置在女性穿戴者前庭 (42) 內的吸收物件 (40)，且某些吸收物件 (40) 的說法，可能其最小寬度 (W_{min}) 相當於其最大寬度 (W_{max})。在此例子中，文獻一般僅製作最大寬度 (W_{max})。

吸收體 (66) 亦有一最大長度 (L_{max})，由測量平行主要縱軸 (L) 的臥躺線，且從一橫向末端區運轉至另一個橫向末端區 (76, 78)。吸收體 (66) 最大長度 (L_{max}) 一般不大於 40；可替換的，不大於 50；可替換的，不大於 60；可替換的，不大於 70；可替換的，不大於 80；可替換的，不大於 90；或可替換的，不大於 100 公釐。吸收體 (66) 亦有一最小長度 (L_{min})，由測量平行主要縱軸 (L) 的臥躺線，且從一橫向末端區運轉至另一個橫向末端區 (76, 78)。吸收體 (66) 最小長度 (L_{min}) 一般不小於 100；可替換的，不小於 90；可替換的，不小於 80；可替換的，不小於 70；可替換的，不小於 60；可替換的，不小於 50 公釐；或可替換的，不小於 40 公釐。因此，吸收體 (66) 可有一個寬度在不小於 40 公釐至不大於 100 公釐；雖然吸收體大約的長度可能相符，尤其，一般的定義及打算放置在女性穿戴者前庭 (42) 內的吸收物件 (40)。一種技術技能領會某些吸收體 (66)，及某些吸收物件 (40) 的說法，可能其最小長度 (L_{min}) 相當於其最大長度 (L_{max})。在此例子中，至少於第六，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11)

八及九圖中說明，一般僅製作最大長度(L max)。在第七及十圖的說明中，吸收體(66)及吸收物件(40)中，其最小長度(L min)不相等於其最大長度(L max)。

第一末端區(70)及第二末端區(72)從中央區(74)朝橫向收體(66)末端區(76, 78)延伸一個距離不小於30；可替換的，不小於20；或可替換的，不小於10%的吸收體最大長度(Lmax)。第一末端區(70)及第二末端區(72)從中央區(74)朝橫向收體(66)末端區(76, 78)延伸一個距離不大於20；可替換的，不小於30；或可替換的，不小於40%的吸收體最大長度(Lmax)。因此，末端區(70, 72)可佔用最小約20%至最大80%的吸收體(66)最大長度(Lmax)；雖然第一及第二末端區域大致上的長度可能相符，尤其，一般的定義及打算放置在女性穿戴者前庭(42)內的吸收物件(40)。

吸收物件(40)被需要提供足夠的能力吸收及維持預計的體液量及種類。吸收力由液體保持中心或如(66)的吸收體提供。至少為經液，吸收體(66)需要有最小吸收力不小於19；可替換的，不小於18；可替換的，不小於17；可替換的，不小於16；可替換的，不小於15；可替換的，不小於14；可替換的，不小於13；可替換的，不小於12；可替換的，不小於11；可替換的，不小於10；可替換的，不小於9；可替換的，不小於8；可替換的，不小於7；可替換的，不小於6；可替換的，不小於5；可替換的，不小於4；可替換的，不小於3；可替換的，不小於2；或可替換的，不小於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12)

1 克/克。吸收體(66)亦有最大吸收力不大於 5;可替換的,不大於 6;可替換的,不大於 7;可替換的,不大於 8;可替換的,不大於 9;可替換的,不大於 10;可替換的,不大於 11;可替換的,不大於 12;可替換的,不大於 13;可替換的,不大於 14;可替換的,不大於 15;可替換的,不大於 16;可替換的,不大於 17;可替換的,不大於 18;可替換的,不大於 19;可替換的,不大於 20;可替換的,不大於 25;或可替換的,不大於 30 克/克。因此,吸收體(66)的吸收力範圍為在不小於 1 克/克至不大於 30 克/克間;雖然吸收體的吸收力能取決於此,尤其,一般的定義及打算放置在女性穿戴者前庭(42)內的吸收物件(40)。一種技術技能將會實現,為添加超吸收體聚合物或覆蓋超吸收體至吸收體(66)上,傳統上增加吸收力。

詳細的描述獨立材料,吸收體有上或體邊表面及下部表面(或相對於上或體邊表面的表面)及可能包含任何能吸收及/或吸收及維持預期體液的材料。適合的材料亦通常為親水性,可壓縮及舒適的。吸收體(66)可從任何已知的技術技能的材料製成。一些材料的例子包含,但不限制,多數天然或合成纖維,複合纖維物纖維填塞物,絨毛纖維,人造纖維或其他再生纖維材料,木材紙漿纖維或粉狀木材紙漿纖維,氣鋪式材料,彈性纖維,聚酯及聚丙烯纖維混合,吸收泡沫,吸收海綿,超吸收聚合物,嵌上超收收聚合物,織物束,或任何相等的材料或結合的材料。亦適合使用疏水性材料其提供多數任何關於此已知的方法來使用。吸收體(66)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 訂 · 線

五、發明說明(13)

的總吸收力，然而，適合用以接受流出物且使用吸收物件(40)。進一步，吸收體(66)的大小及吸收能力必須多變化。因此，吸收體(66)直徑，形狀及結構必須多樣化(吸收體必須要有如第十一及十二圖般多種類的厚度，或親水梯度，或包含超吸收體聚合物)。

吸收體(66)通常有一個厚度，卡尺或高度(H)，至少於第四圖中說明，沿著平行Z軸的臥躺線測量。吸收體(66)最小厚度一般不小於9；可替換的，不小於8；可替換的，不小於7；可替換的，不小於6；可替換的，不小於5；可替換的，不小於4；可替換的，不小於3；可替換的，不小於2；可替換的，不小於1；或可替換的，不小於0.5公釐。吸收體(66)最大厚度一般不大於2；可替換的，不大於3；可替換的，不大於4；可替換的，不大於5；可替換的，不大於6；可替換的，不大於7；可替換的，不大於8；可替換的，不大於9；或可替換的，不大於10公釐。因此，吸收體(66)有個約10公釐或更小的厚度；雖然吸收體的厚度能取決於此，尤其，一般的定義及打算放置在女性穿戴者前庭(42)內的吸收物件(40)。

吸收體(66)亦需要有一個相對低密度視為舒適的需要。通常，吸收體有一個約小於0.5克/CC的密度。不同的敘述，吸收體(66)一般有最大密度一般不大於0.5；可替換的，不大於0.4；可替換的，不大於0.3；可替換的，不大於0.2；可替換的，不大於0.1；可替換的，不大於0.09；可替換的，不大於0.08；可替換的，不大於0.07；可替換的，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14)

不大於 0.06;可替換的,不大於 0.05;可替換的,不大於 0.04;
 可替換的,不大於 0.03;或可替換的,不大於 0.02 克/CC。
 吸收體(66)通常有一最小密度一般不小於 0.01;可替換的,
 不小於 0.02;可替換的,不小於 0.03;可替換的,不小於 0.04;
 可替換的,不小於 0.05;可替換的,不小於 0.06;可替換的,
 不小於 0.07;可替換的,不小於 0.08;可替換的,不小於 0.09;
 可替換的,不小於 0.1;可替換的,不小於 0.2;可替換的,
 不小於 0.3;或可替換的,不小於 0.4 克/CC。因此,吸收體
 (66)密度的範圍在 0.5 克/CC 以上;雖然吸收體的密度能
 取決於此,尤其,一般的定義及打算放置在女性穿戴者前庭
 (42)內的吸收物件(40)。

吸收體(66)亦需要有一個小於 600 克/平方公尺(gsm)
 的基重。吸收體(66)一般有最大基重一般不大於 600;可
 替換的,不大於 500;可替換的,不大於 400;可替換的,不
 大於 300;可替換的,不大於 200;或可替換的,不大於
 100gsm。通常,吸收體(66)亦有一最小基重一般不小於 0.
 1;可替換的,不小於 50;可替換的,不小於 100;可替換的,
 不小於 150;可替換的,不小於 200;可替換的,不小於 250;
 可替換的,不小於 300;可替換的,不小於 350;可替換的,
 不小於 400;可替換的,不小於 450;可替換的,不小於 500;
 或可替換的,不小於 550gsm。因此,吸收體(66)有一個約
 600gsm 或更少的基重;雖然吸收體的基重能取決於此,尤
 其,一般的定義及打算放置在女性穿戴者前庭(42)內的吸
 收物件(40)。一種特別的合適之吸收體例子類似一種聚丙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15)

烯及纖維素纖維結合材料製成，且使用於 KOTEX σ 長形護墊，Kimberly-Calark Corporation, Neemah, WI, USA。

非必須擋板(64)一般放至於吸收體(66)最底表面且可能由需要的材料構成為液體非滲透層。需要的，當阻止體液穿過時，擋板(64)允許空氣及水蒸汽離開吸收體(66)。一種適合擋板材料的例子為微凸起聚合物薄膜，如聚乙烯，聚丙烯或聚酯，有最小的厚度不小於0.025公釐及最大厚度不大於0.13公釐。雙組成薄膜亦可被使用，和織造及非織造織物一樣，提供液體非滲透。另一個適合的材料例子接近為聚烯烴蜂巢泡沫材料。一種接近聚烯烴蜂巢泡沫材料可能效果好。

擋板(64)可與吸收體(66)維持穩固的關係藉由結合全部或一部份緊臨至另一個的表面。多數已知技術技能的結合方法被利用來達到任何固定關係。這些方法的例子包含，但不限制，聲納，熱結合或在兩緊臨表面間應用多種圖案黏附。一種擋板材料特別的例子相似於聚乙烯薄膜在 KOTEX σ 護墊，Pliant Corporation, Schaumburg, IL, USA。

隨意的液體滲透覆蓋層(62)有一個上表面及下表面，上表面一般接觸穿戴者身體，且接收身體流出液。覆蓋層(62)需要由有彈性及非致敏性材料製成形成女性穿戴者前庭(42)內的薄片。如在此使用，專有名詞“彈性”傾向於一種材料順應及立即遵照體表或由簡單的外力變形的反應。

覆蓋層(62)提供舒適及一致性及功能性針對從身體朝向吸收體(66)的體液。覆蓋層(62)必須維持一點或無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16)

液體在其結構上，其提供相當舒適及非致敏性表面貼近女性穿戴者前庭(42)內薄片。覆蓋層(62)可由任何織造或非織造材料結構，體液容易穿過維持在其表面。合適材料的例子包含人造纖維結合聚酯，聚丙烯，聚乙烯，奈龍未處理網狀物，或其他熱結合纖維，聚烯烴，如聚丙烯及聚乙烯梳棉結合物，線狀低密度聚乙烯，脂肪族酯類如聚乳酸，細密有孔薄膜網狀物及亦恰當的網狀材料。合適的覆蓋層材料的特殊例子相似於由聚丙烯及聚乙烯製成的梳棉結合物，如KOTEX σ 護墊覆蓋層，Sandler Corporation, Germany。另一個合適的材料例子為聚合物及非織造織物材料的合成材料。合成材料一般由紡錘材料網狀物噴出聚酯形成的完整薄紙製成。液體滲透覆蓋層(62)亦可包含多數孔洞(未顯示)在裡面形成，其為了增加穿透進吸收體液體的速率。

生理上含水的覆蓋層材料亦適合被使用。如在此使用，專有名詞“生理含水”傾向於意謂當放至於陰道環境中一覆蓋層材料在前庭(42)薄片及吸收材料(40)間維持溼潤的內表面；關於在前庭溼潤紙巾環境內織物及織物狀結構舒適程度的需求是有利的，如不言而喻的因素一樣考慮，吸收物件接收體液移動穿過前庭且必須相同引導至吸收體(66)。因此，當沒“含水”在使用期間典型的感覺(因為覆蓋層在此時將會變乾燥)覆蓋層(62)維持(或至少干擾到主張)前庭(42)內適合的溼潤程度或平衡需求。

覆蓋層(62)可以至少一部份的表面給予界面活性劑以提供覆蓋層更為親水性。此結果允許更多的體液通過覆蓋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17)

層(62)。界面活性劑亦可以減少體液漏出的可能性，如經液，將流過覆蓋層(62)勝過由吸收體(66)吸收。一種合適的方法提供界面活性劑大致上均勻的分布過至少一部份的覆蓋層(62)上表面其覆蓋吸收體上表面。

覆蓋層(62)可由結合全部或部份緊臨的表面至另一個來維持固定至吸收體(66)。多數已知技術技能的結合方法被利用來黏附任何固定關係。如此方法的例子包含，但不是限制，運用來黏付兩緊臨表面間多數樣式，糾結至少一部份吸收體緊臨表面至覆蓋層緊臨表面，或融合至少一部份覆蓋層緊臨表面至部份吸收體表面。

覆蓋層(62)一般存在於吸收體(66)上表面，但可替換的可圍繞及部份或完全接近吸收體。可替換的，覆蓋層(62)及擋板(64)有周圍期沿著吸收體(66)周圍向外延伸，且結合在一起形成一邊(84)，如第五圖所述。利用已知的技能，如，舉例，膠合，捲曲，熱密封或類似的，邊緣(84)可全部形成，如此吸收體(66)全部周圍可由結合劃分，或覆蓋層(62)或擋板(64)部份周圍結合。穿戴吸收物件(40)有最小可能的刺激性及/或不舒服，其需要邊緣(84)及至少一部份的吸收物件立即黏著於邊緣柔軟，可壓縮的，及舒適的。需要的，任何如此形態形成的邊緣(84)有一個不大於10；可替換的，不大於9；可替換的，不大於8；可替換的，不大於7；可替換的，不大於6；可替換的，不大於5；可替換的，不大於4；可替換的，不大於3；可替換的，不大於2；或可替換的，不大於1公釐的寬。另外，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18)

任何如此形態形成的邊緣(84)有一個不小於0.5；可替換的，不小於1；可替換的，不小於2；可替換的，不小於3；可替換的，不小於4；可替換的，不小於5；可替換的，不小於6；可替換的，不小於7；可替換的，不小於8；或可替換的，不小於9公釐的寬。因此，任何如此形態形成的邊緣(84)有一個不小於0.5公釐至不大於10公釐的寬；雖然，提及到任何邊緣大致上的寬度，尤其，一般的設計及傾向於將吸收物件(40)放置於女性衣物的前庭(42)。另一方面，覆蓋層(62)及/或擋板(60)可以有與吸收體(66)周圍相連接的周圍。

位於或平行吸收體(66)主要縱軸(L)，為彎曲軸(F)。一個需要的彎曲軸(F)通常沿著縱軸方向運行，如沿著X方向，且可能從主要縱軸(L)以不大於10；可替換的，不大於9；可替換的，不大於8；可替換的，不大於7；可替換的，不大於6；可替換的，不大於5；可替換的，不大於4；可替換的，不大於3；可替換的，不大於2；或可替換的，不大於1公釐的距離不在中央。需要的，需要的彎曲軸(F)通常沿著主要縱軸(L)排列。需要的彎曲軸(F)傳統上最低限度縱向延伸不小於90；可替換的，不小於80；可替換的，不小於70；可替換的，不小於60；可替換的，不小於50；或可替換的，不小於40%的吸收體(66)最大長度(L max)。需要的彎曲軸(F)傳統上縱向延伸不大於50；可替換的，不大於60；可替換的，不大於70；可替換的，不大於80；可替換的，不大於90；或可替換的，不大於100%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19)

的吸收體(66)最大長度(L max)。需要的彎曲軸(F)可自然產生各種尺寸,形狀,及/或結構的吸收體(66),或吸收體給予一個弱的中心或區域來建立一個需要的彎曲軸。需要的彎曲軸(F)亦可任何已知的技術製成,舉例,審件,預摺,撕裂,突起或類似的方法。雖然需要的彎曲軸(F)描述於此如同歸屬於吸收體(66),一種技術技能將立即被體會乃需要的彎曲軸(F)可油覆蓋層(62),擋板(64)及/或吸收體;覆蓋層及擋板;覆蓋層及吸收體;或擋板與吸收體製成。目前,需要的彎曲軸(F)一般允許吸收物件(40)在置於婦女穿戴物前庭(42)期間更容易折疊。

吸收物件(40)亦有一個厚度,徑長或高度(H),如第四及五圖最後的說明,沿著平行Z軸橫臥的線測量。吸收物件(40)最小的厚度一般不小於9;可替換的,不小於8;;可替換的,不小於7;可替換的,不小於6;可替換的,不小於5;可替換的,不小於4;可替換的,不小於3;可替換的,不小於2;可替換的,不小於1;或可替換的,不小於0.5公釐。吸收物件(40)最大的厚度一般不大於1;可替換的,不大於2;可替換的,不大於3;可替換的,不大於4;可替換的,不大於5;可替換的,不大於6;可替換的,不大於7;可替換的,不大於8;可替換的,不大於9;或可替換的,不大於10公釐。因此吸收物件有一個10公釐或更小的厚度;雖然吸收物件大致上的厚度相對應,尤其,一般的設計及預期將吸收物件置於婦女穿戴物前庭(42)內。

縱向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20)

吸收物件(40)一般沿著躺臥於或平行主要縱軸(L)折疊，如第十二，十三及十四圖說明，在置於婦女穿戴物前庭(42)內之前。當沿著此軸折疊，當吸收體放置在前庭(42)內時，吸收體(40)將會形成一個凹處(92)保護穿戴者的手避免弄髒。一個觀點，吸收物件(40)有試圖填滿前庭全部且維持吸收物件上表面接觸前庭(42)薄紙。被折疊吸收物件(40)可沿著軸恢復原狀，增加吸收物件未折疊。可替換的，吸收物件(40)的吸收體(66)有延其側邊的厚度，如第十一及十二圖所示，因此亦證明一個偏見的結果，若需要，其一般傾向於允許吸收物件(40)上表面接觸前庭(42)薄紙。一種在此描述的吸收物件(40)，然而，不要求任何額外的特徵來維持接觸女性穿戴物的前庭(42)薄紙。前庭(42)薄紙自然溼潤的表面一般證明維持接觸於吸收物件(40)上表面的趨勢。

如前述，穿戴者可以在放置餘錢庭(42)內之前，沿著橫躺或平行主要縱軸(L)的軸折疊吸收物件(40)。穿戴者可以握住靠近側邊的已折疊吸收物件(40)如第十四圖所示。吸收物件(40)接著可以藉由穿戴者用一根手指施展的力或折疊的吸收物件形成手指放置的凹處(92)展開在前庭(42)內。

描述於此適合使用的吸收物件至少一個位置及移動的垂片(94)從吸收物件(40)一側邊向外延伸。當此一垂片(94)被推論有效的在放置及移動吸收物件(40)如衛生護墊，其相信至少兩個垂片(94及94')換句話說一個垂片從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21)

吸收物件的側邊(80, 82)延伸, 亦有效的放置及移動吸收物件。因此, 隨後的討論, 除非有其他的註解, 吸收物件(40)將至少有兩個垂片(94, 94')。垂片(94, 94')不需要完全相同或, 更具體的, 彼此的鏡像異構物。因此首先的描述將為任何其他的垂片。討論任何其他的垂片將省略詳細的說明。一致的成份藉由文獻數字在圖示中指出。另外, 雖然吸收材料(40)多數說明揭示於此, 其將被了解在此的垂片(94, 94')可被結合於多數適合的形狀及尺寸的衛生護墊。如此適合的形狀及尺寸包含, 但不限制, 為矩形, 卵形, 橢圓形, 梯形, 圓形, 三角形, 正方形, 淚滴形, 鑽石形, 蝶形, 梨形, 心型或多數結合於此的形狀。

從吸收物件(40)側邊(80, 82)向外延伸, 垂片(40)可為任何適合的結構。垂片(94)形狀的例子, 不限制, 卵狀, 橢圓形, 梯形, 矩形, 鑽石狀, 圓形, 半圓形, 或任何結合上述的形狀。垂片(94)可由吸收物件(40)完整的被形成或其可能為分開的材料結合於吸收物件。一種技術技能將會被了解, 當垂片(94)為分開的材料結合於吸收物件(40), 垂片可多數已知的方法結合, 包含熱熔合, 黏貼, 或其他結合方法。片語“組合形成”指出垂片(94)未結合於吸收物件(40), 但為延伸; 覆蓋層(62), 擋板(64), 及/或吸收體(66); 覆蓋層及擋板; 覆蓋層及吸收體; 擋板及吸收體。

垂片(94)有一個長度, 由沿著平行吸收物件(40)主要縱軸(L)橫躺線測量, 及有一個寬度(w), 由沿著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 (22)

平行吸收物件 (40) 主要橫軸 (T) 橫躺線測量。垂片 (94) 有充分的尺寸供女性使用者幫助放置於前庭 (42) 吸收物件 (40)，且隨意的從前庭移動吸收物件。片語“充分尺寸”指出垂片 (94) 可以在食指及拇指間被抓牢或，若其，舉例，兩垂片，在食指及拇指及中指及食指間。一般，垂片 (94) 的長度不大於吸收體 (66) 的最大長度 (L max)。更特別的，垂片 (94) 的長度一般不大於 100；可替換的，不大於 90；可替換的，不大於 80；可替換的，不大於 70；可替換的，不大於 60；可替換的，不大於 50；可替換的，不大於 40；可替換的，不大於 30；可替換的，不大於 20；可替換的，不大於 10；或可替換的，不大於 5 公釐。不同指定，垂片 (94) 的長度一般不大於 100；可替換的，不大於 90；可替換的，不大於 80；可替換的，不大於 70；可替換的，不大於 60；可替換的，不大於 50；可替換的，不大於 40；可替換的，不大於 30；可替換的，不大於 20；可替換的，不大於 10% 的吸收體 (66) 最大長度 (L max)。垂片 (94) 的長度一般不小於 1；可替換的，不小於 5；可替換的，不小於 10；可替換的，不小於 20；可替換的，不小於 30；可替換的，不小於 40；可替換的，不小於 50；可替換的，不小於 60；可替換的，不小於 70；可替換的，不小於 80；或可替換的，不小於 90 公釐。一種技術技能將被了解，垂片 (94) 的長度可對應，尤其，一般的設計及女性使用者打算將吸收物件放置於前庭內。

除了有一個長度，垂片亦有一個寬度 (w)。垂片 (94)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23)

寬度(w)一般不大於50;可替換的,不大於40;可替換的,不大於30;可替換的,不大於20;可替換的,不大於10;可替換的,不大於7.5;可替換的,不大於5;可替換的,不大於2.5;或可替換的,不大於1公釐。垂片(94)寬度(w)一般不小於1;可替換的,不小於2.5;可替換的,不小於5;可替換的,不小於7.5;可替換的,不小於10;可替換的,不小於20;可替換的,不小於30;或可替換的,不小於40公釐。一種技術技能將被了解,垂片(94)的寬度(w)可對應,尤其,一般的設計及女性使用者打算將吸收物件放置於前庭內。

垂片(94)的尺寸僅被垂片材料彈性功能限制。使用於垂片(94, 94')的任何材料為柔軟,可壓縮性,順從性,且相似於使用在液體滲透覆蓋層(62),液體不滲透擋板(64)及/或吸收體(66)的材料。任何如此的材料需要將穿戴吸收物件(40)的發炎及/或不舒適性減到最小。

本發明的垂片(94)可位在沿著吸收物件(40)側邊(80, 82)的位置。提及描述於此的吸收物件(40),垂片(94)可位在第一末端區(70),第二末端區(72)或中央區域(74)。第二垂片(94')同時位於第一末端區(70),第二末端區(72)或中央區域(74)。一般,當垂片(94)從特定區(70, 72, 74)側邊(80, 82)向外延伸時,任何一個第二垂片(94')一般會從特定區(70, 72, 74)相對側邊(80, 82)向外延伸。其必須知道,依靠垂片(94)的長度,垂片可能覆蓋超過一個以上在此描述的區域(70, 72,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24)

74)。在此描述的垂片(94, 94')提供機會給女性穿戴者抓住垂片將幫助衛生護墊放置前庭的位置。另外,垂片(94, 94')提供機會給女性穿戴者抓住垂片將幫助衛生護墊的移動且降低女性穿戴者的手指接觸已被弄髒的衛生護墊表面。

提及第十五至二十圖,吸收物件(40)多數說法為說明至少有一個垂片位在每一個側邊(80, 82)。

第二十一圖說明有至少一垂片(94, 94')位在每一側邊(80, 82)之吸收物件(40)。每一個垂片(94, 94')有完整形成的覆蓋層(62)及擋板(64)。當第二十一圖的覆蓋層(62)及擋板(64)完整形成時,每一個垂片(94, 94')有一個垂片吸收體(96, 96'),其沒有與吸收體(66)一起被形成。一般,垂片吸收體(96, 96')的材料與吸收體(66)材料相似。目前垂片吸收體材料一般可增加吸收物件的吸收力。第二十二圖為第二十一圖吸收物件(40)沿22-22線的橫切圖。

第二十三圖說明有垂片(94, 94')位在每一側邊的吸收物件(40)。每個垂片(94, 94')有完整形成的覆蓋層(62),擋板(64)及吸收體(66);然而,描述的目的,吸收體沿側邊向外延伸如所提之垂片吸收體(96, 96')。第二十四為第二十三圖吸收物件(40)沿24-24線的橫切圖。

第二十五圖說明有垂片(94, 94')位在每一側邊的吸收物件(40)。每個垂片(94, 94')有完整形成的覆蓋層(62),擋板(64)。第二十六為第二十五圖吸收物件(40)沿26-26線的橫切圖。

五、發明說明(25)

橫向末端區域

雖然先前在此的描述如傳統的沿著橫躺或平行主要縱軸位置折疊，吸收物件(40)亦可在位於女性穿戴者前庭(42)前沿著橫躺或平行主要橫軸(T)位置折疊。當沿者此軸折疊，一般吸收物件(40)仍會形成一個凹處(92)來保護穿戴者避免吸收物件(40)位在前庭(42)內時弄髒手指。(件二十七及二十八圖)。另一觀點，吸收物件(40)可能有傾向試圖在前庭不折疊，且維持吸收物件上表面接觸前庭(42)薄紙。吸收物件(40)可沿著折疊時的軸復原已增加吸收物件的彈性而不折疊。可替換的，吸收物件(40)的吸收體(66)可沿著橫向末端區(76, 78)有一個厚度，因此可證明一個趨勢結果，若需要，其一般傾向於允許吸收物件(40)上表面接觸前庭(42)薄紙。一個描述於此的吸收物件(40)，然而，不需要任何額外的特徵來維持接觸於女性穿戴者前庭(42)薄紙。天然溼潤表面的前庭(42)薄紙一般證實傾向於維持接觸吸收物件(40)上表面。

描述於此適合使用的吸收物件必須至少有一個位置及從吸收物件(40)橫向末端區(76, 78)向外延伸的移動垂片(94)。當垂片(94)被推論在吸收物件(40)的位置及移動效率如衛生護墊，其相信至少兩垂片(94, 94')，換言之，從吸收物件每一橫向末端區域(76, 78)周圍延伸的垂片，亦影響吸收物件的位置及移動。因此，以下的討論，除了其他註解，吸收物件(40)有至少兩垂片(94, 94')。垂片(94, 94')不需要完全相同或，更具體的，彼此的鏡像異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 訂 · 線

五、發明說明 (26)

構物。因此首先的描述將為任何其他的垂片。討論任何其他的垂片將省略詳細的說明。一致的成份藉由文獻數字在圖示中指出。另外，雖然吸收材料 (40) 多數說明揭示於此，其將被了解在此的垂片 (94, 94') 可被結合於多數適合的形狀及尺寸的衛生護墊。如此適合的形狀及尺寸包含，但不限制，為矩形，卵形，橢圓形，梯形，圓形，三角形，正方形，淚滴形，鑽石形，蝶形，梨形，心型或多數結合於此的形狀。

從吸收物件 (40) 橫向末端區域 (76, 78) 周圍向外延伸，垂片 (40) 可為任何適合的結構。垂片 (94) 形狀的例子，不限制，卵狀，橢圓形，梯形，矩形，鑽石狀，圓形，半圓形，或任何結合上述的形狀。垂片 (94) 可由吸收物件 (40) 完整的被形成或其可能為分開的材料結合於吸收物件。一種技術技能將會被了解，當垂片 (94) 為分開的材料結合於吸收物件 (40)，垂片可多數已知的方法結合，包含熱熔合，黏貼，或其他結合方法。片語“組合形成”指出垂片 (94) 未結合於吸收物件 (40)，但為延伸；覆蓋層 (62)，擋板 (64)，及/或吸收體 (66)；覆蓋層及擋板；覆蓋層及吸收體；擋板及吸收體。

垂片 (94) 有一個長度，由沿著平行吸收物件 (40) 主要橫軸 (T) 橫躺線測量，及有一個寬度 (w)，由沿著平行吸收物件 (40) 主要縱軸 (L) 橫躺線測量 (件第二十九及三十圖)。垂片 (94) 有充分的尺寸供女性使用者幫助放置於前庭 (42) 吸收物件 (40)，且隨意的從前庭移動吸收物件。片語“充分尺寸”指出垂片 (94) 可以在食指及拇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27)

指間被抓牢或，若其，舉例，兩垂片，在食指及拇指及中指及食指間。一般，垂片(94)的長度不大於吸收體(66)的最大長度(L max)。更特別的，垂片(94)的長度一般不大於70；可替換的，不大於60；可替換的，不大於50；可替換的，不大於40；可替換的，不大於30；可替換的，不大於20；可替換的，不大於10；或可替換的，不大於5公釐。不同指定，垂片(94)的長度一般不大於100；可替換的，不大於90；可替換的，不大於80；可替換的，不大於70；可替換的，不大於60；可替換的，不大於50；可替換的，不大於40；可替換的，不大於30；可替換的，不大於20；可替換的，不大於10%的吸收體(66)最大長度(L max)。垂片(94)的長度一般不小於1；可替換的，不小於5；可替換的，不小於10；可替換的，不小於20；可替換的，不小於30；可替換的，不小於40；可替換的，不小於50；或可替換的，不小於60公釐。一種技術技能將被了解，垂片(94)的長度可對應，尤其，一般的設計及女性使用者打算將吸收物件放置於前庭內。

除了有一個長度，垂片亦有一個寬度(w) (件第二十九及三十圖)。垂片(94)寬度(w)一般不大於50；可替換的，不大於40；可替換的，不大於30；可替換的，不大於20；可替換的，不大於10；可替換的，不大於7.5；可替換的，不大於5；可替換的，不大於2.5；或可替換的，不大於1公釐。垂片(94)寬度(w)一般不小於1；可替換的，不小於2.5；可替換的，不小於5；可替換的，不小於7.5；可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28)

替換的，不小於 10；可替換的，不小於 20；可替換的，不小於 30；或可替換的，不小於 40 公釐。一種技術技能將被了解，垂片 (94) 的寬度 (w) 可對應，尤其，一般的設計及女性使用者打算將吸收物件放置於前庭內。

垂片 (94) 的尺寸僅被垂片材料彈性功能限制。使用於垂片 (94, 94') 的任何材料為柔軟，可壓縮性，順從性，且相似於使用在液體滲透覆蓋層 (62)，液體不滲透擋板 (64) 及/或吸收體 (66) 的材料。任何如此的材料需要將穿戴吸收物件 (40) 的發炎及/或不舒適性減到最小。

本發明的垂片 (94) 可位在沿著吸收物件 (40) 橫向末端區域 (76, 78) 的位置。一般，當垂片 (94) 從吸收物件 (40) 的橫向末端區域 (76, 78) 向外延伸時，任何一個第二垂片 (94') 一般會從吸收物件 (40) 相對橫向末端區域 (76, 78) 向外延伸。在此描述的垂片 (94, 94') 提供機會給女性穿戴者抓住垂片將幫助衛生護墊放置前庭的位置。另外，垂片 (94, 94') 提供機會給女性穿戴者抓住垂片此將幫助衛生護墊的移動且降低女性穿戴者的手指接觸已被弄髒的衛生護墊表面。

第三十一圖圖說明有至少一垂片 (94, 94') 位在每一橫向末端區域 (76, 78) 之吸收物件 (40)。每一個垂片 (94, 94') 有完整形成的覆蓋層 (62) 及擋板 (64)。當第三十一圖的覆蓋層 (62) 及擋板 (64) 完整形成時，每一個垂片 (94, 94') 有一個垂片吸收體 (96, 96')，其沒有與吸收體 (66) 一起被形成。一般，垂片吸收體 (96, 96') 的材料與吸收體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29)

(66) 材料相似。目前垂片吸收體材料一般可增加吸收物件的吸收力。第三十二圖為第三十一圖吸收物件(40)沿32-32線的橫切圖。

第三十三圖圖說明有至少一垂片(94, 94')位在每一橫向末端區域(76, 78)之吸收物件(40)。每一個垂片(94, 94')有完整形成的覆蓋層(62)及擋板(64)然而, 描述的目的, 吸收體沿橫向末端區域(76, 78)向外延伸如所提之垂片吸收體(96, 96')。第三十四為第三十三圖吸收物件(40)沿34-34線的橫切圖。

第三十五圖說明有垂片(94, 94')位在每一橫向末端區域(76, 78)的吸收物件(40)。每個垂片(94, 94')有完整形成的覆蓋層(62), 擋板(64)。第三十六為第三十五圖吸收物件(40)沿36-36線的橫切圖。

雖然本發明多數論點或具體物的揭示及描述於相當多細節及其他具體實施例中。因此, 附加專利申請範圍的精神與目的不被包含於此的多數具體實施例說明及描述限制。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五、發明說明(30)

圖示元件簡單說明

40	absorbent article	吸收物件
42	vestibule	前庭
44	anterior labial commissure	前唇接合處
46	posterior labial commissure	後唇接合處
50	perineum	陰部
52	anus	肛門
54	buttock	屁股
56	orifice	陰道孔
58	urethral orifice	尿道孔
60	clitoris	陰蒂
62	cover	覆蓋層
64	baffle	擋板
66	absorbent	吸收體
70	the first end region	第一末端區
72	the second region	第二末端區
74	the central region	中央區域
76	transverse end areas	橫向末端區
78	transverse end areas	橫向末端區
80	longitudinal side	側邊
82	longitudinal side	側邊
84	edge	邊緣
92	recess	凹處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 訂 · 線

A7

B7

五、發明說明 (31)

94	tab	垂片
94'	tab	垂片
96	tab absorbent	垂片吸收體
96'	tab absorbent	垂片吸收體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裝

訂

線

四、中文發明摘要(發明之名稱:

有垂片的護墊)

一種位在女性穿戴物前庭內的位置如護墊的吸收物件。女性穿戴護墊為吸收月經的目的，失禁保護，或兩者皆是，且有至少一個從其周圍延伸的垂片。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各欄)

裝

英文發明摘要(發明之名稱:

LABIAL PAD
HAVING A TAB)

An absorbent article such as a labial pad configured for disposition within the vestibule of a female wearer. The labial pad may be worn by females for catamenial purposes, incontinence protection, or both, and has at least one tab extending from the periphery thereof.

訂

線

六、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有垂片的護墊，其中包含吸收體的吸收物件，吸收物件放置於女性穿戴物前庭的位置，此吸收物件進一步有一個主要縱軸，一個主要橫軸，一個體表表面，一個在體表表面對邊的表面，一個長度，一個寬度，一個厚度，側邊分隔之第一及第二空間，及至少一個從側邊向外延伸的垂片。
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的護墊，其中垂片有充分的尺寸允許位於前庭內期間使用者能抓住垂片且維持控制吸收物件。
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的護墊，其中垂片包含液體滲透材料。
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的護墊，其中吸收體進一步包含液體滲透覆蓋層。
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4 項的護墊，其中液體滲透覆蓋層從至少一側邊向外延伸至垂片。
6.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的護墊，其中垂片包含吸收材料。
7.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6 項的護墊，其中垂片的吸收材料進一步包含超吸收體聚合物。
8.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的護墊，其中吸收體從至少一側邊向外延伸至垂片。
9.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8 項的護墊，其中吸收體進一步包含超吸收體聚合物。
10.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的護墊，其中垂片包含液體不滲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訂
線

六、申請專利範圍

透材料。

11.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的護墊，其中吸收物件進一步包含液體不滲透擋板。

1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1 項的護墊，其中液體不滲透擋板從至少一側邊向外延伸至垂片。

1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的護墊，其中吸收體進一步包含超吸收體聚合物。

14. 一種有垂片的護墊，其中包含吸收體的吸收物件，吸收物件放置於女性穿戴物前庭的位置，此吸收物件進一步有一個主要縱軸，一個主要橫軸，一個體表表面，一個在體表表面對邊的表面，一個長度，一個寬度，一個厚度，橫向末端區域分隔的第一及第二空間，側邊分隔之第一及第二空間，在橫向末端區域間排列的側邊及共同定義一個吸收物件周圍，及至少一個從至少一個橫向末端區域周圍向外延伸的垂片。

1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4 項的護墊，其中垂片有充分的尺寸允許位於前庭內期間使用者能抓住垂片且維持控制吸收物件。

16.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4 項的護墊，其中垂片包含液體滲透材料。

17.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4 項的護墊，其中吸收體進一步包含液體滲透覆蓋層。

18.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7 項的護墊，其中液體滲透覆蓋層從至少一橫向末端區域向外延伸至垂片。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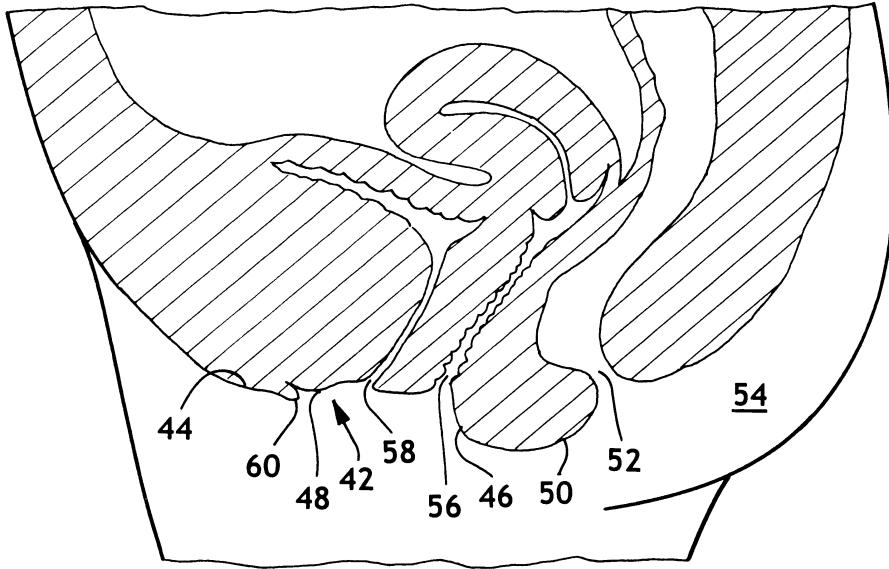
訂線

六、申請專利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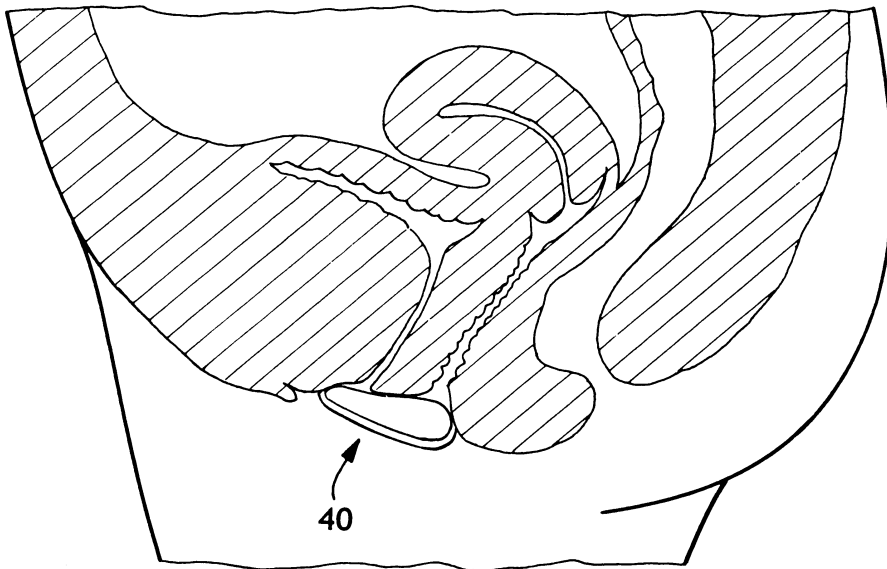
19.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4 項的護墊，其中垂片包含吸收材料。
20.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9 項的護墊，其中垂片的吸收材料進一步包含超吸收體聚合物。
21.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4 項的護墊，其中吸收體從至少一橫向末端區域向外延伸至垂片。
2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21 項的護墊，其中吸收體進一步包含超吸收體聚合物。
2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4 項的護墊，其中垂片包含液體不滲透材料。
2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4 項的護墊，其中吸收物件進一步包含液體不滲透擋板。
2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24 項的護墊，其中液體不滲透擋板從至少一橫向末端區域向外延伸至垂片。
26.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4 項的護墊，其中吸收體進一步包含超吸收體聚合物。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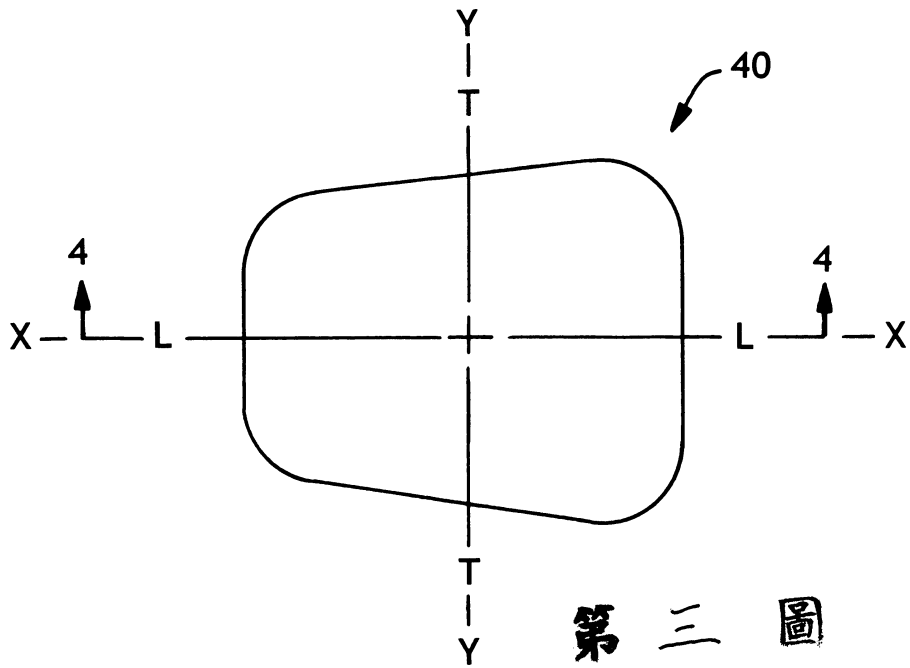
訂
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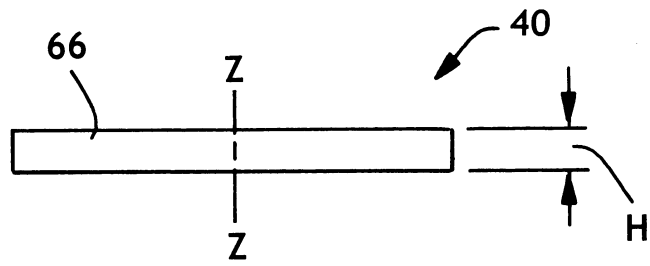
第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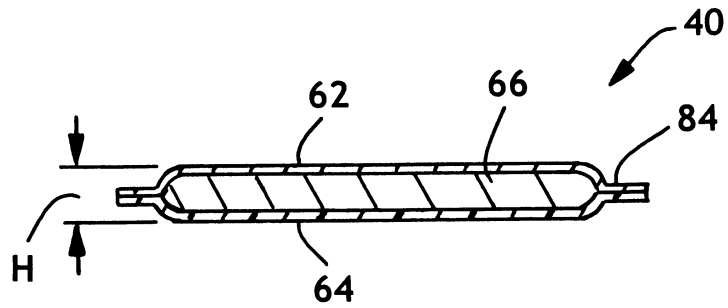
第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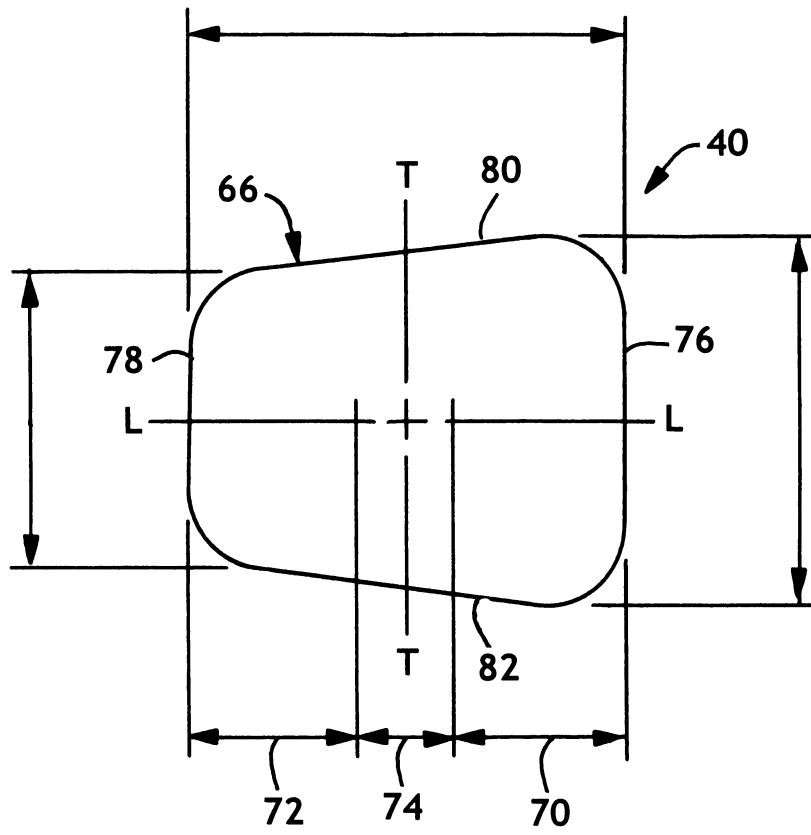
第三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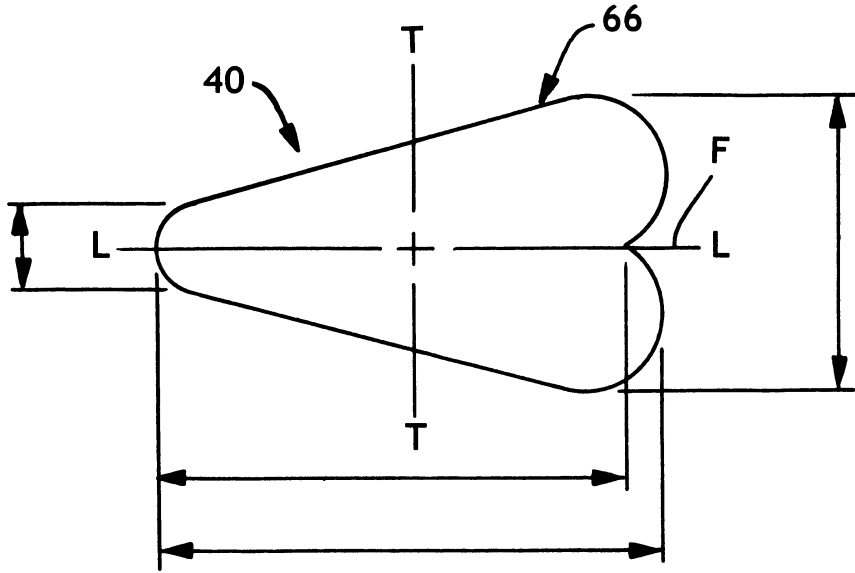
第四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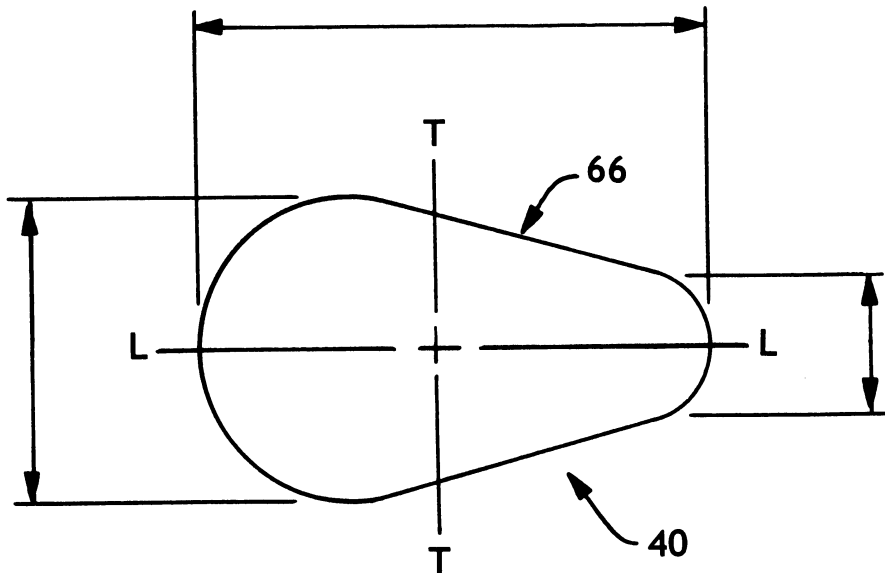
第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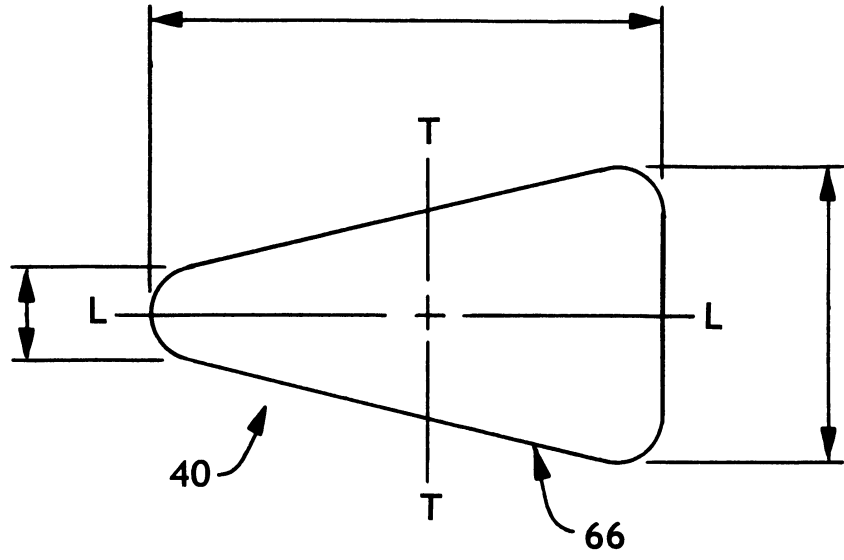
第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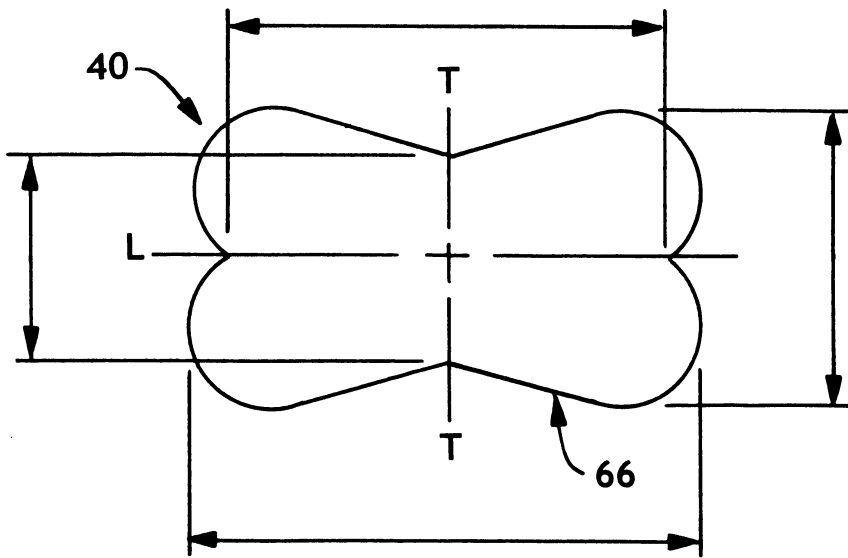
第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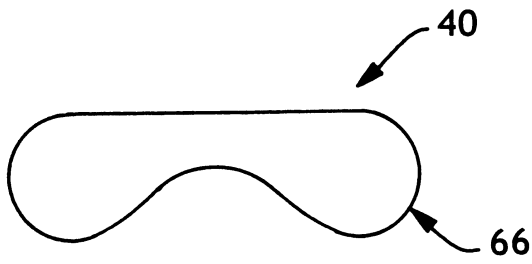
第八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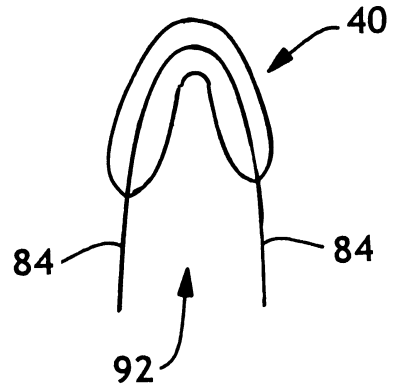
第九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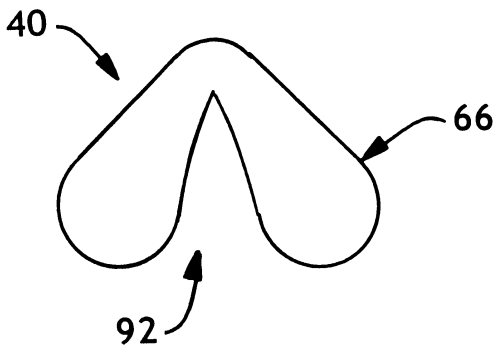
第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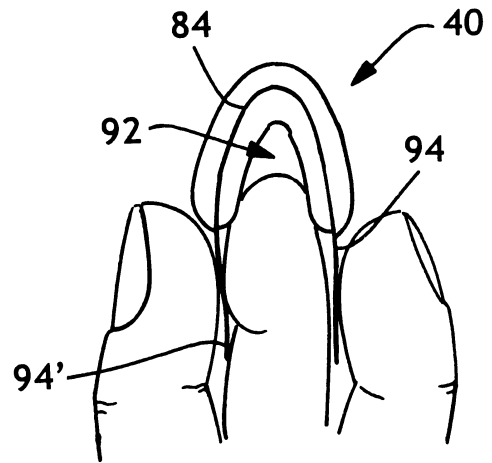
第十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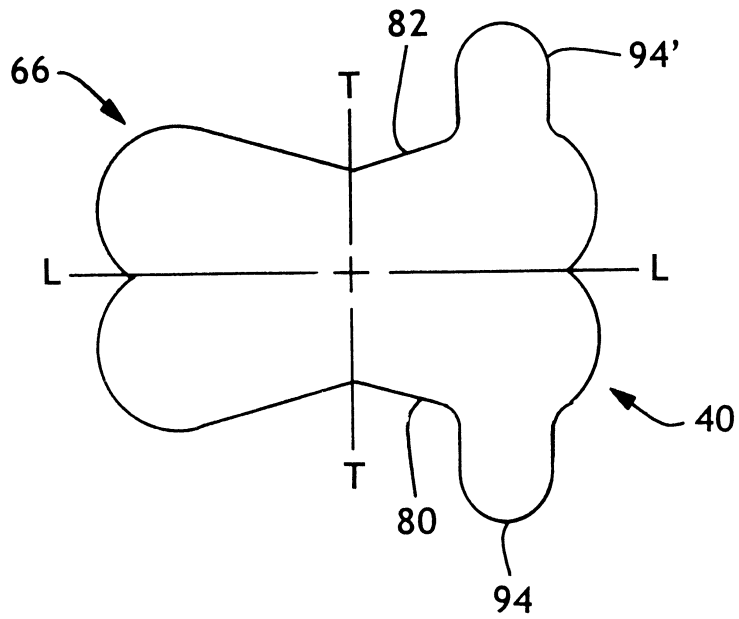
第十三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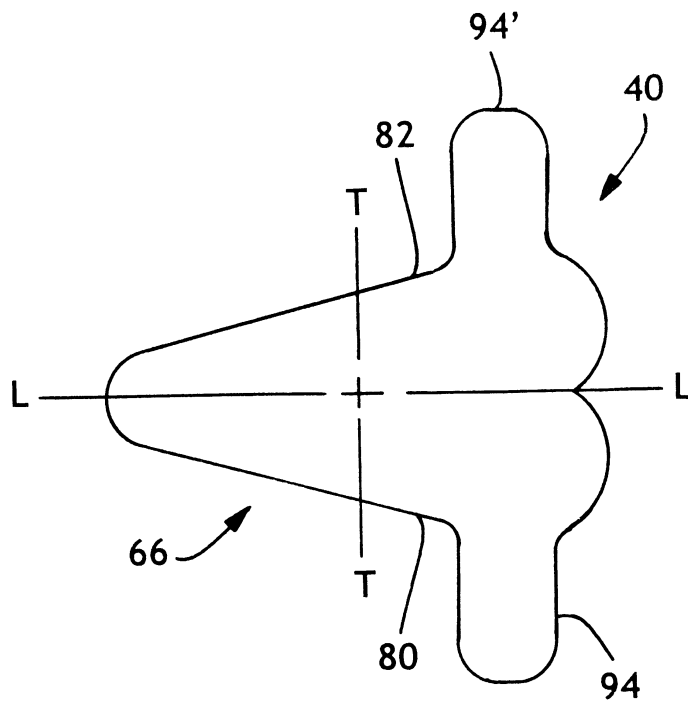
第十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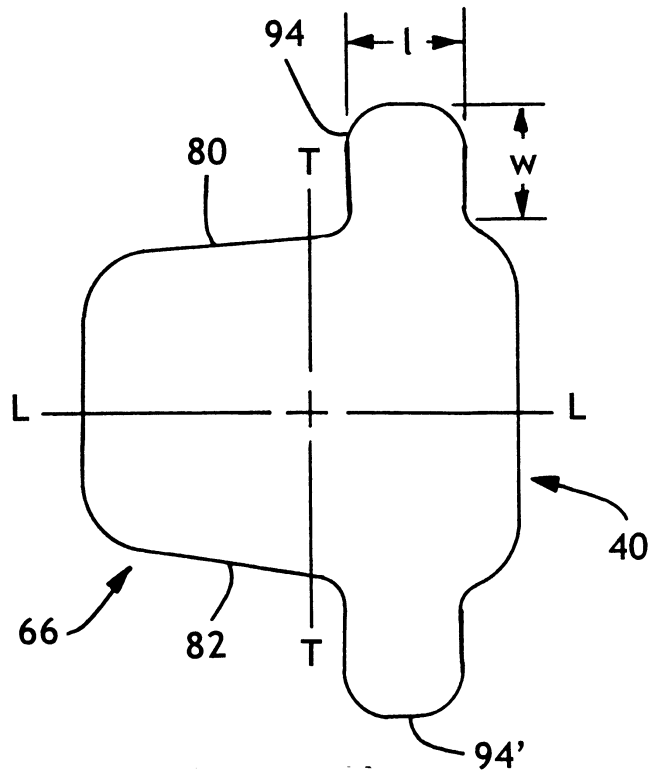
第十四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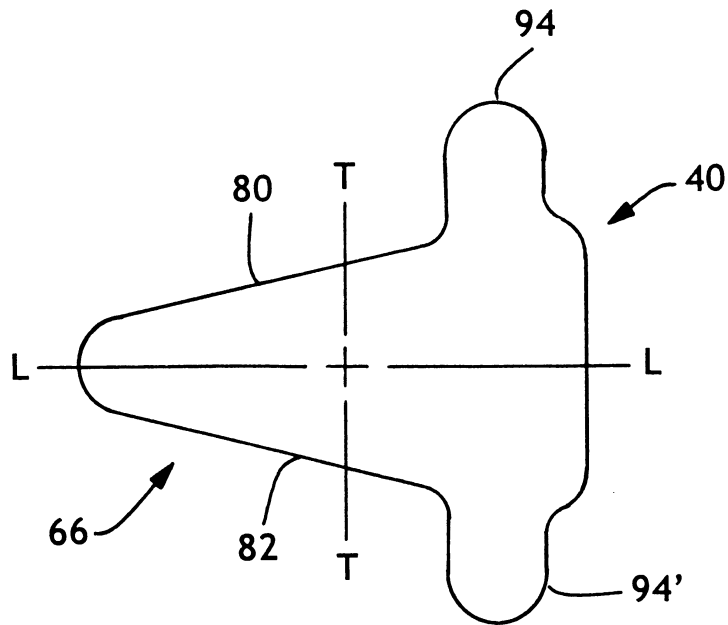
第十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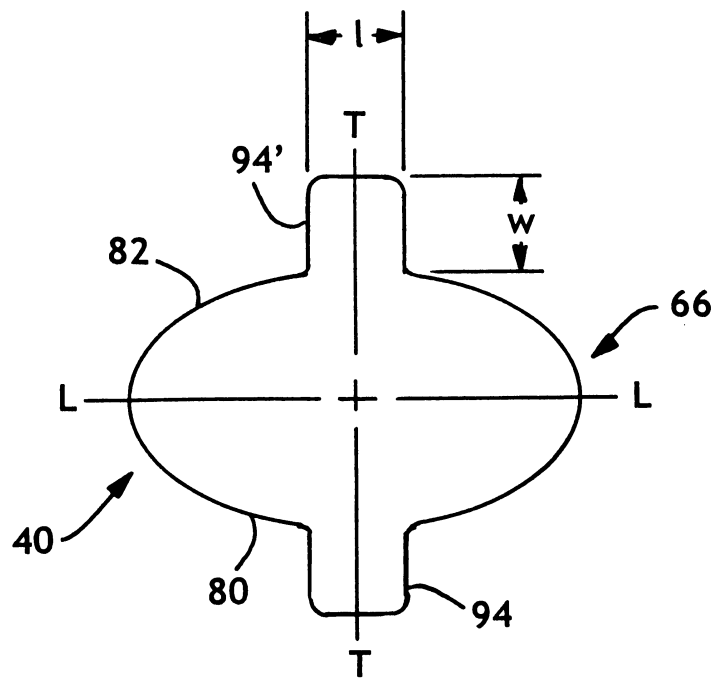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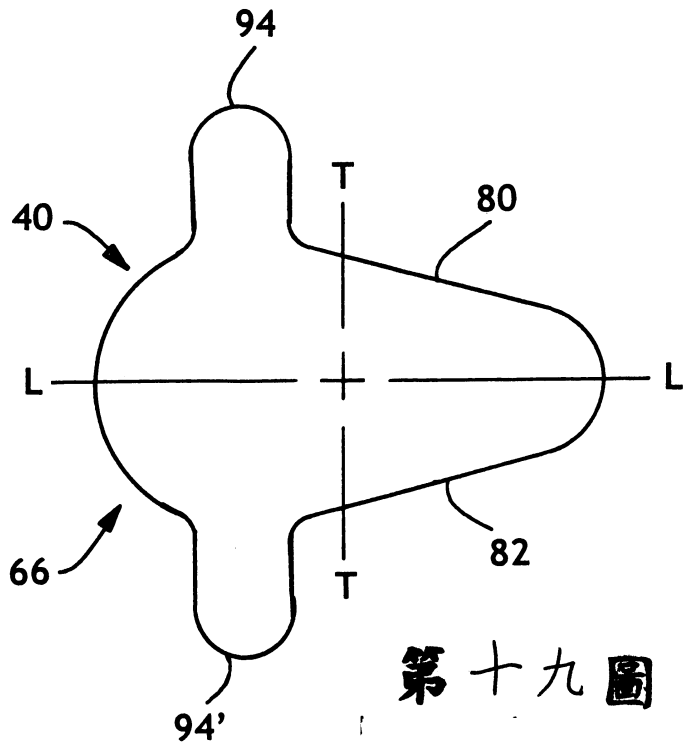
第十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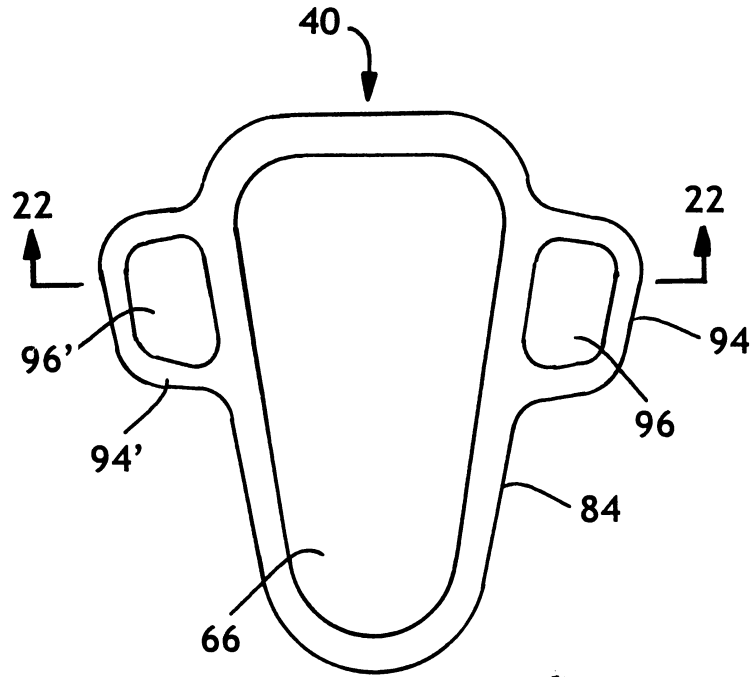


第十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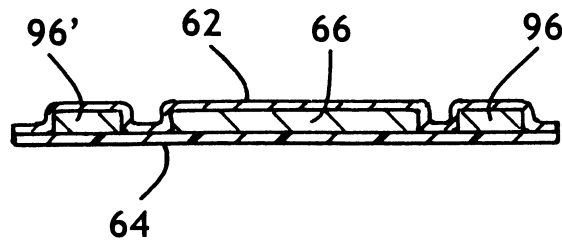


第十八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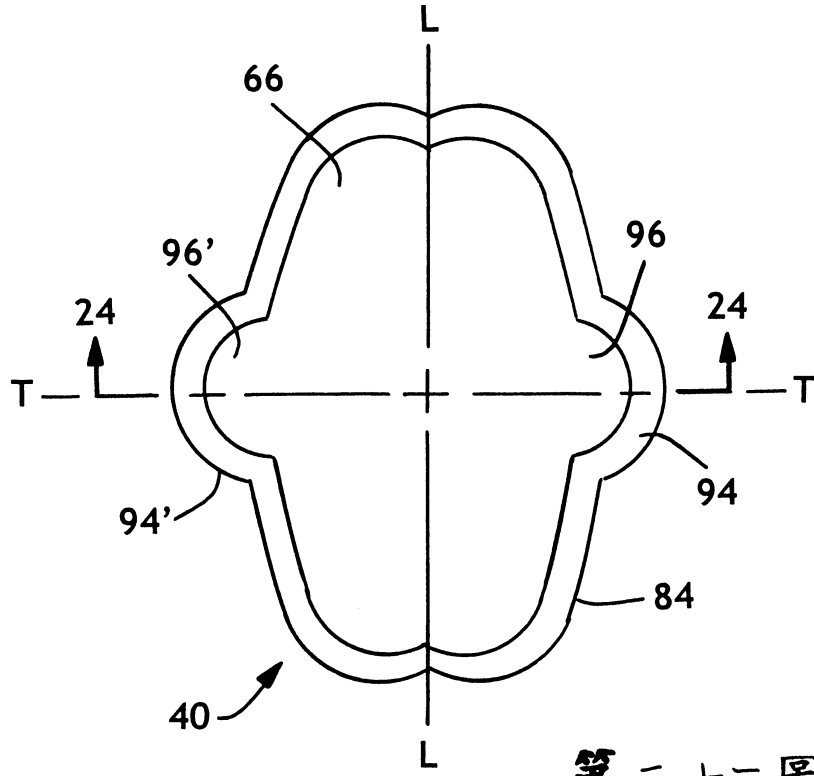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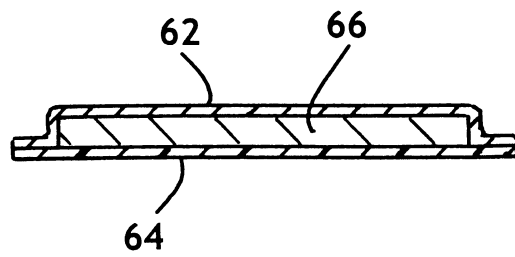
第二十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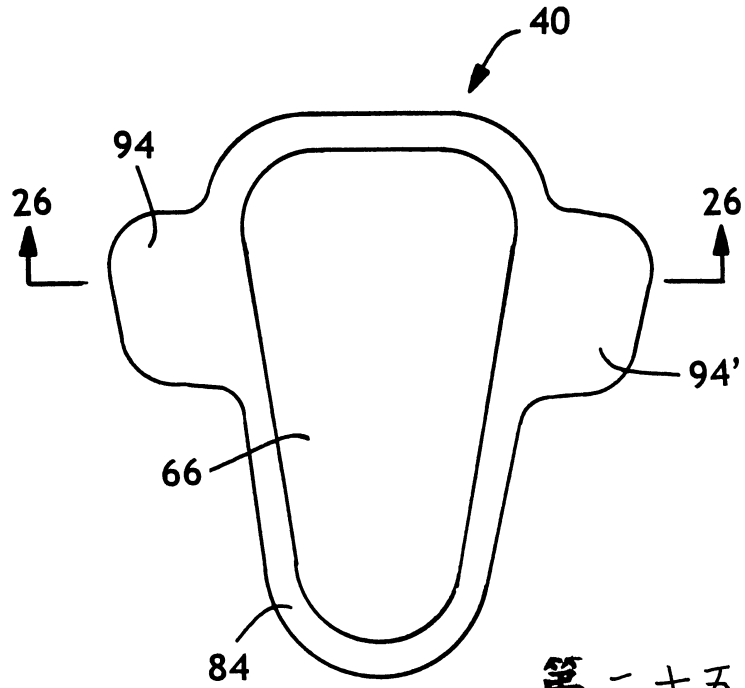
第二十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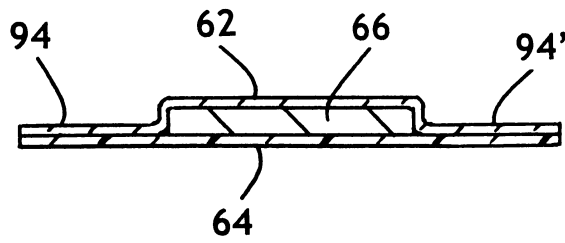
第二十三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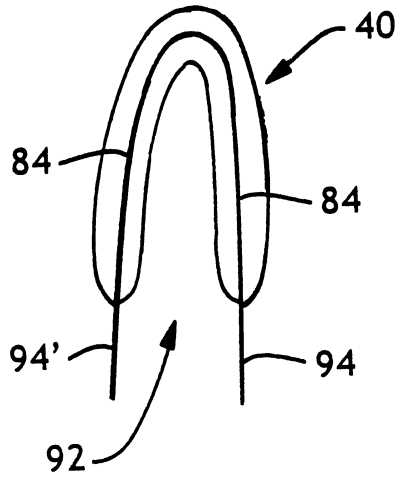
第二十四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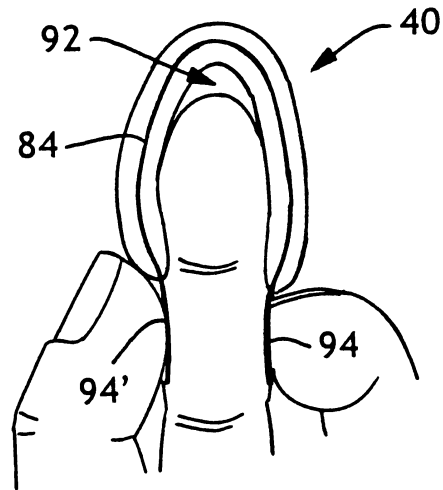
第二十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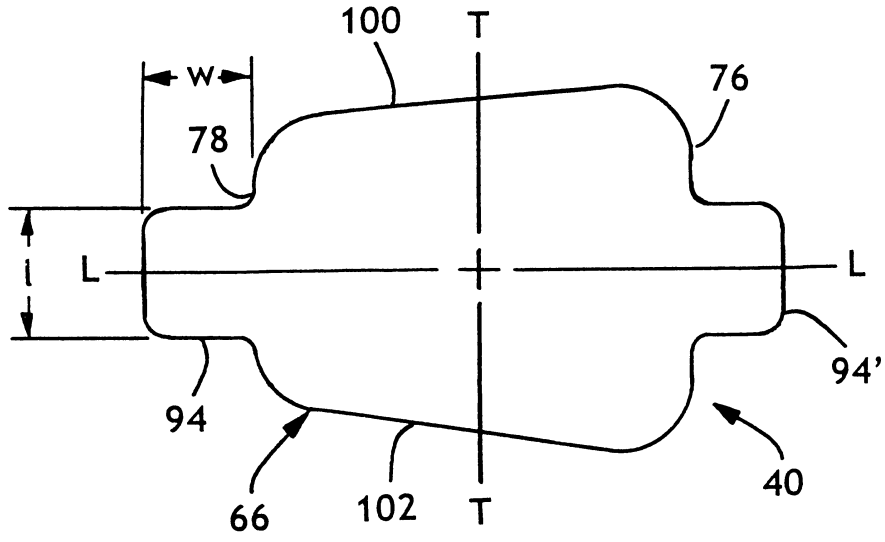
第二十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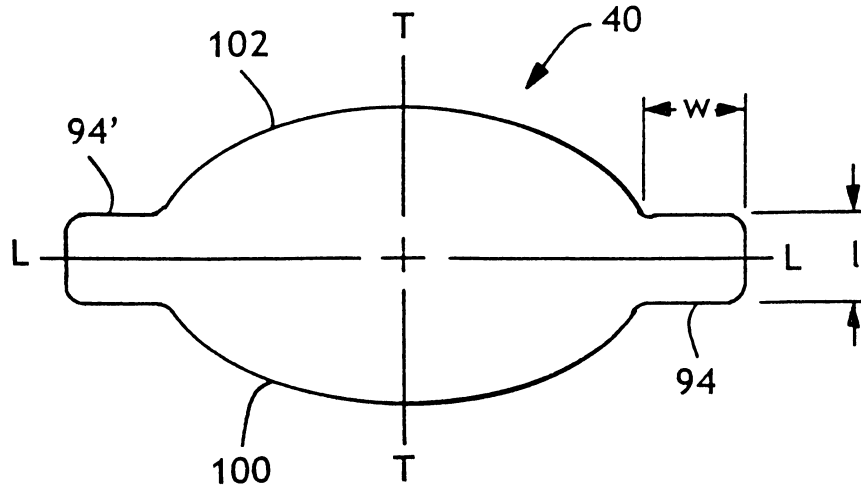
第二十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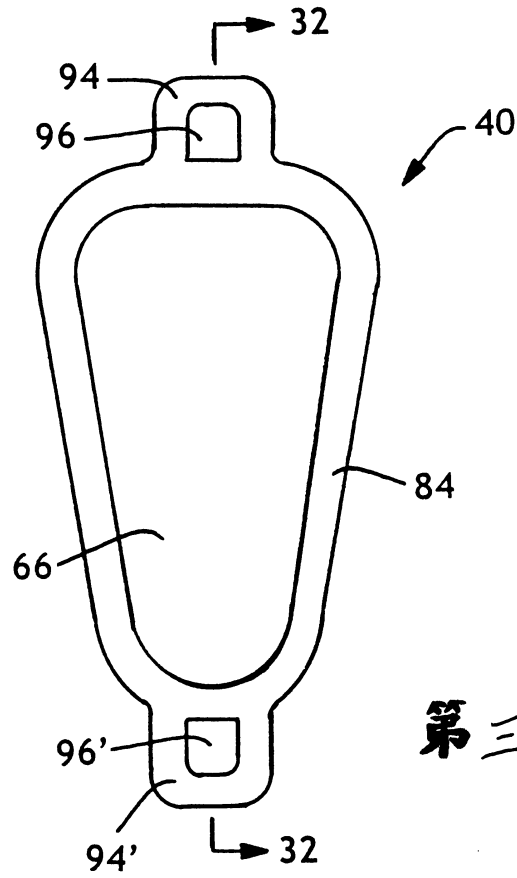
第二十八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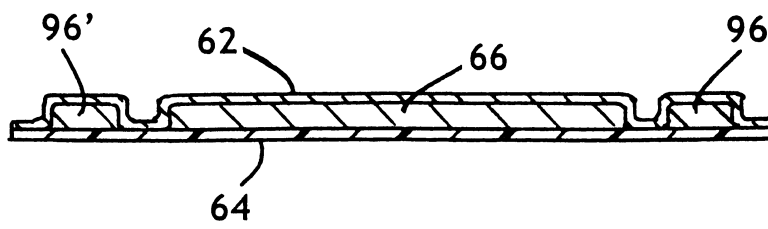
第二十九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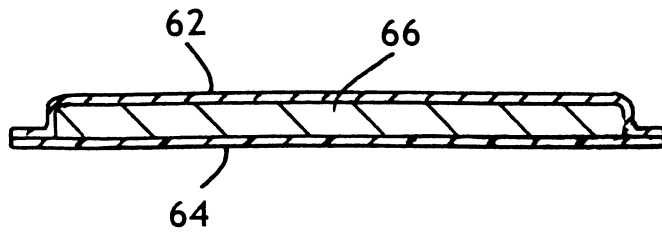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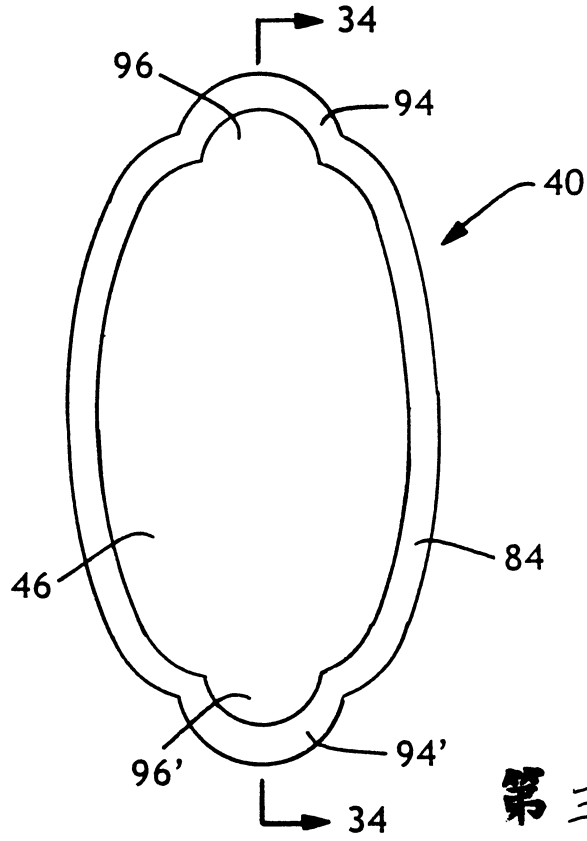
第三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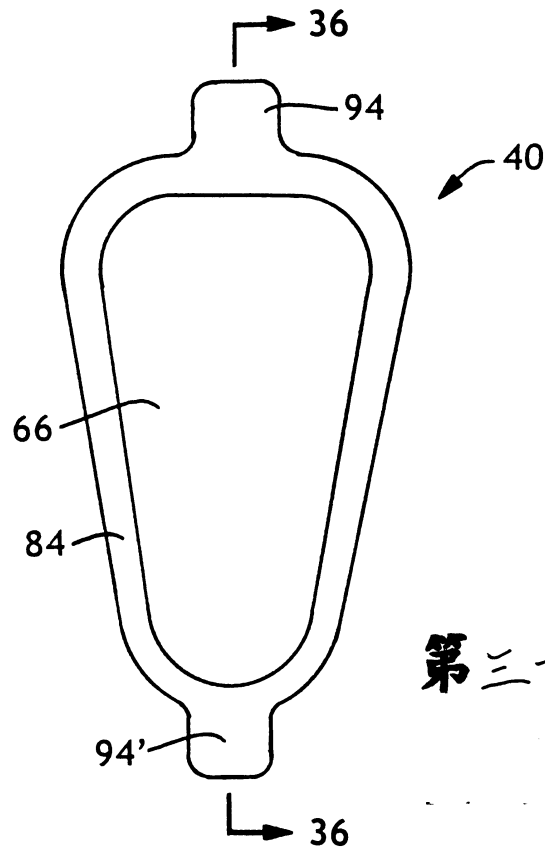
第三十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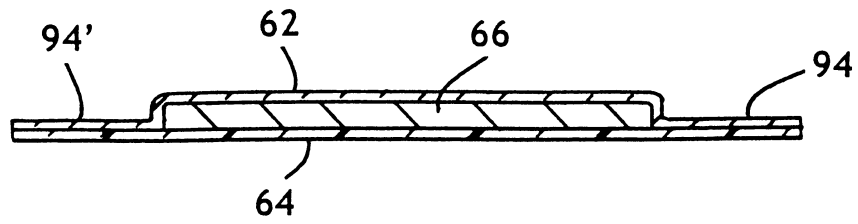
第三十二圖



第三十四圖



第三十五圖



第三十六圖